

草屯都市計劃太平路東側細部計劃說明書

南投縣政府委託

台灣省政府建設廳公共工程局代編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一月

【目錄】

壹、緣起：	1
貳、位置與地勢：	2
參、現況：	3
肆、細部計劃概要：	4

【表目錄】

表一 細部計劃地區主要道路寬度及長度表	7
表二 太平路以東地區細部計劃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表	8

【圖目錄】

圖一 草屯都市計劃太平路東側細部計劃示意圖	9
-----------------------	---

壹、緣起：

為配合太平路西側農地重劃及辦理太平路東側都市計劃住宅區土地重劃之需要，並適應中興新村及草屯鎮人口增加之需求，故將此一地區除市地重劃區外，連同四號計劃道路以南，農業區以北之住宅區及虎山路以東之住宅區亦一併擬定細部計劃。

貳、位置與地勢：

位於草屯市區以南，中興新村以北，太平路以東，直至山腳，包括山腳里之大部份及和平里一小部份。

就地勢言：虎山路以東地帶，三分之二為山坡地，北段為平地，中段坡度較小，南段坡度較大。太平路與虎山路之間地區，大都平坦，西南方略低。

參、現況：

太平路以東地區土地，大部份現皆為農業使用，近市區之北面，建築物不多，市地重劃區內之建築物更少，新舊不過十數戶而已。僅虎山路以東山坡地及南端西側有老式土牆造農舍甚多。農戶多以養雞鵝豬為副業，因此環境衛生欠佳，亟待改善。

虎山路（四十九號道路）南端，近中興新村之兩側，有小商店四五十家，就近農民每晨均以自種蔬菜運此消售，已成為一小市場。

在此地區尚無學校設立，僅四號道路與太平路相交整處有炎峰國校一所，此地區學童包括面近中興新村地區學童在內，均步行或乘公路班車來此就讀。

道路交通，以太平路及虎山路為主，太平路毗接此地區西面，現寬 11 公尺，柏油路面，往中興新村及南投之客貨車輛均由此經過。虎山路現寬 5-7 公尺不等路子路面，由北向南通過中央，彰他客運公司現已在此設站營運。

自來水：僅近市區之北面有管線埋設供水。

肆、細部計劃概要：

一、細部計劃範圍：

東面包括虎山路以協之全部住宅區；南至草屯都市計劃範圍線，與中興新村相接連；西至太平路；北至都市計劃四號道路。總面積計 99.05 公頃。市地重劃區面積計 33.37 公頃。

二、細部計劃原則：

- (一)不變更原計劃之土地使用及公共設施保留地。
- (二)儘可能順應地勢與地籍界線。
- (三)街廓分劃，使多數建築物能有南北向方位。

三、道路與建築基地：

原計劃道路寬度，以不變更則，但為適應未來發展之需要，必須加寬者擬予拓寬。32 號道路（太平路）原計劃為 18 公尺，現南投縣政府有拓寬為 20 公尺之計劃。南端自 48 號道路穿越太平路至工業區原計劃有 6 公尺步道一條，擬自 48 號道路至太平路段加寬為 8 公尺，以便行車。新設之出入道路寬度，平地定為 8 至 10 公尺。山坡地定為 6 至 8 公尺。為求行人之方便與安全，於必要處特設 4 或 6 公尺之人

行專用道。

49 號路（虎山路）北起 4 號路南至 47 號路一段，原計劃僅 8 公尺，此一長達 1,752 公尺，位於本地區中央之脊柱式主要道路，此段似有加寬之必要，故擴寬為 14 公尺，使全線寬度一致。

據目前各地住宅建築多屬連棟與四層以下公寓，亦為居民所樂用，且此地區之新建住宅，亦為連棟式與三層之店舖廉住宅式，為合理使用土地，建築基地之深度大部份均在 20 公尺左右。

四、公共設施：

照原計劃設國民小學一所，市場一個，公園一處。市場內劃設 10 公尺道○一條，及人行廣場，另設停車場及機關或公共建築用地各一處，以供將來停車及興建派出所或衛生所等之用。

綠八自南面計劃線至 48 號道路為原計劃之綠地，48 號路以北之水溝甚深，似難改道，其水溝東面現有 3—4 公尺寬良好之水泥路一條，擬一併保留，劃為綠帶。

五、估計可容納人口：

住宅區總面積為 60.86 公頃，平均居住密度每公頃以

250 人計，共可容納 15,215 人。每戶平均以 5 口計，約可容納 3,043 戶。

六、市地重劃區：

	面積(公頃)	百分比
住宅區	26.81	80.34
道路	6.50	19.48
綠地	0.06	0.18
計	33.37	100.00

估計可容納人口：每公頃平均以 300 人計，可容納 8,043 人，每人，每戶平均以 5 口計；約可容納 1,609 戶。

七、道路及土地使用分配

全地區主要道路寬度與長度如表一，其土地使用面積分配如表二，附計劃示意圖一。

表一 細部計劃地區主要道路寬度及長度表

表二 太平路以東地區細部計劃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表

圖一 草屯都市計劃太平路東側細部計劃示意圖

表一 細部計劃地區主要道路寬度及長度

編號	起 訖	寬 度 (公尺)	長 度 (公尺)	備 註
4	東起農業區西至太平路 (32號路)	22	384	兩旁各有10公尺 綠帶
31	東起文十一南面西至32 號路	18	288	
32	北起4號路南至都市計劃 界線	22	1,9740	
47	東起農業區西至32號路	11	660	
48	北起47號路南至49號路	14	960	
49	北起4號路南至都市計劃 界線	14	1,752	
50	東起市場北面西至32號 路	14	360	原計劃西止48號 路
52	東起農業區西至32號路	8	456	

表二 太平路以東地區細部計劃土地使用面積分配

	面積 (公頃)	百分比
住宅區	60.86	61.44
商店及市場	0.39	0.39
機關或公共建築用地	0.05	0.05
學 校	3.22	3.25
公園綠地	4.73	4.78
停車場	0.02	0.02
人行廣場	0.13	0.13
人行步道	19.86	20.05
計劃道路		
農業區	9.79	9.89
總 計	99.05	100.00

草屯都市計劃太平路東側細部計劃示意圖

